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区域）

一级项目名称	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			
二级项目名称	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能力建设资金-执法装备及检验检测设备购置资金/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资金/省地方队伍能力建设资金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地方主管部门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	2022年			
当年度预算金额	530.36万元			
总体目标	1. 通过开展药品质量抽检，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药品导致的安全风险，广东省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抽检覆盖率达100%； 2. 严查一批违法违规行、彻查一批大案要案、移送一批刑事案件，形成高压态势和震慑作用，严厉打击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大要案查办率达100%； 3. 继续推进地市、县级监管队伍装备配备标准化，提升粤东西北地区药品执法检查装备水平；加强药品检验检测技术支撑建设，促进粤东西北地市药品检验机构保持常规检验能力并适度增强服务监管和产业能力，化妆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达100%； 4. 组织开展各类药品监管干部培训，着力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药品监管队伍，粤东西北地区药品监管在职干部参加培训率达7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抽检（批次）	≥ 520
			医疗器械抽样（批次）	以省局正式印发的2022年度抽检方案为准
			化妆品抽检（批次）	≥ 70
		质量指标	广东省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抽检覆盖率（%）	100
			粤东西北地市药品检验检测机构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	95
			粤东西北地区药品监管在职干部参加培训率（%）	70
			粤东西北地区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类装备配备率（%）	75
			化妆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	100
			涉刑案件移送率（%）	100
	时效指标	执法装备和检测设备采购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检验报告及时送达率（%）	100	
		抽检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5月	
	成本指标	药品监督抽检平均成本（元/批次）	≤ 3400	
		化妆品监督抽检平均成本（元/批次）	≤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械化不合格产品及时处置率（%）	100
大要案查办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药品检验检测设备配置水平	提升	
		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配置水平	提升	
		药品监管干部队伍业务能力水平	不断提高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区域）

一级项目名称	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			
二级项目名称	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能力建设资金-汕尾市化妆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资金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地方主管部门	汕尾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预算年度	2022年			
当年度预算金额	400万元			
总体目标	通过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资金的投入，提高药品检验机构的检验能力和检测水平，进一步提升化妆品检验能力，增强服务监管和产业发展的能力，化妆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达到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妆品常规检验项目（个）	199
			化妆品设备种类	110
		质量指标	化妆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化妆品检验检测设备配置水平		长期

省财政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食品抽检及 监管二级项目—汕尾市）

项目名称	2022年广东省食品抽检及监管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方主管部门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	555万			
资金需求	555万			
支出内容	购买抽检、快检的试剂、耗材、样品等；差旅费、劳务费以及相关（检查、宣传、监督抽检等）工作委托业务费；			
政策依据	《食品安全法》、《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办）》（粤办发〔2018〕87号）。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全面落实监管责任，全面保障食品安全。 目标2：人民群众的满足感不断增强，地方政府落实主体责任意识不断增强，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逐步提高，不断促进辖区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市场环境得到进一步净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食品科普覆盖人群	5000人次
			省级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不少于1737批次
			食用农产品快检批次数	对不少于50家农贸市场开展快检，任务完成数不少于208800批次
			特殊食品专项检查	50家次
			特殊食品省转移地市抽检专项批次数	60批次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检查覆盖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食品抽检、快检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4月30日
			年度科普活动任务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食品抽检平均成本	≤ 3000元
	食用农产品快检平均成本		≤ 6.1元/批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主体的获得感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有效提升	逐渐提升

省财政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二级项目）

项目名称	2022年转移支付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市场监管局	地方主管部门	汕尾市市场监管局
预算年度	2022年		
资金需求	325万元		
支出内容	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运用、服务、保护能力提升项目		
政策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印发2018年度全国专利信息传播利用工作计划的通知》（国知办函办字〔2018〕384号） 2. 《关于印发〈高校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国知办发规字〔2017〕62号） 3.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遴选工作的通知》（国知办发服字〔2020〕9号） 4.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国知办发规字〔2014〕40号） 5.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广东省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培育工作方案〉的通知》（粤知规〔2014〕153号） 6. 《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人才“十三五”规划》（国知发人字〔2017〕12号） 7. 《广东省建设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实施方案》（粤府〔2016〕56号）提出“培养国际化的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 8. 《广东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建立知识产权人才体系”。 9. 《关于印发广东省知识产权专利研究人员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的通知》（粤人社规〔2017〕17号） 10. 《专利代理条例》（国务院令706号）第十条、第十一条 11. 《专利代理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号）第三十二条 12. 《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号） 13.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提出“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 14. 《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通知》（财办建〔2021〕23号） 15.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中办发〔2019〕56号） 16.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年度工作指引（2021）》（国知发运字〔2020〕13号） 17. 《教育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科技部关于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促进转化运用的若干意见》（教技〔2020〕1号） 18. 《国资委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关于推进中央企业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资发科创规〔2020〕15号） 19. 《国家知识产权试点示范高校建设工作方案（试行）》（国知办发运字〔2020〕8号） 20. 国家知识产权局印发《关于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放管服”改革 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知发服字〔2020〕1号） 21.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深化“蓝天”行动 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知办发运字〔2020〕17号） 22.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促进专利转化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粤知〔2021〕31号） 23. 《关于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放管服”改革优化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的通知》 24.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工作指引》 25. 《国家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备案实施办法》 26. 《广东省专利条例》 27. 《广东省专利奖励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58号） 		
总体绩效目标	<p>目标1 完成每年度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广东省知识产权促进工作各项工作部署。</p> <p>目标2 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全面提高。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机制逐步完善，知识产权与技术创新、标准化、产业化深度融合，关键核心技术领域核心专利布局实现重点突破，知识产权“卡脖子”问题明显缓解。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持续增强。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机制更加完善，知识产权流转更加顺畅，知识产权转化效益显著提高，知识产权市场价值进一步凸显，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和版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持续上升，品牌竞争力大幅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更加优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供给全面加强、资源充分整合、网络更加完善、领域更加拓展。知识产权代理质量不断提升，服务业规模和水平更好满足高质量发展需求，基本建成专业化、高端化、国际化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知识产权人文环境更有活力。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知识产权文化理念深入人心，知识产权文化传播形式多样、融合发展，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环境更加开放、更加积极。知识产权区域和国际合作更加深入。粤港澳知识产权合作持续深化，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中心建设稳步推进，湾区区位和资源优势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交流稳步推进，我省在知识产权全球治理领域的影响力和塑造力有效提升。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生态系统基本形成。知识产权与产业、科技、金融、区域发展更加融合，知识产权助力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作用更加突出，建设知识产权强国先行示范省取得明显成效，为打造国际一流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核心区奠定坚实的基础。</p> <p>目标3：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和我省《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若干措施》，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全面强化知识产权保护。</p> <p>目标4：完成2022年度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各项工作部署，加快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升知识产权行政裁决效能，加强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知识产权保护，加强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资金使用绩效。</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围绕双十产业，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	2家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知识产权金融对接活动	2次以上
		数量指标	为企业提供商标品牌相关服务	至少20家企业
		数量指标	设立商标业务受理窗口	1个
		数量指标	专利纠纷案件办案量较上一年度增幅	不低于1%
		数量指标	提供知识产权纠纷调解	不少于20次
		数量指标	培育或申报知识产权规范化市场	不少于1家
		数量指标	挖掘、培育地理标志产品	不少于1个
		数量指标	组织提出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申请	不少于2批次
		数量指标	设立商标业务受理窗口	1个
		数量指标	设立商标业务受理窗口	1个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符合相关要求	2022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知识产权贯标推进	企业知识产权能力提升，各地贯标企业数量力争有较大幅度增长